##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股东减持计 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副总经理朱伟华先生及副董事长、总经理朱伟民先生保证 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漏。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8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 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副总经理朱伟华先生 持有公司股份 10,560,3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18%), 计划在公告之日 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和/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 公司股份不超过 2,6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4%)。公司持股 5%以上股 东、副董事长、总经理朱伟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059,605 股(占本公司总股 本比例 5.47%), 计划在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 和/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764,900 股(占本公司总 股本比例 1.37%)。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 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朱伟华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触 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获悉其持有公司的股份由 10,066,640 股变更为 7,920,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7.7934%降低至 6. 1318%, 触及 1%的整数倍。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朱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获悉其持有公司的股份由 6, 458, 405 股变更为 5,294,70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5.0000%降低至4.0991%。截至本公告日, 上述人员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	朱伟华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25日					
权益变动过程		朱伟华先生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97, 730 股,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48,370 股,共占公司总股本的1.6616%,其持有公司的股份由10,066,640 股变更为7,920,3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7.7934%降低至6.131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					
		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1:	<b>圭缘科技</b>	股票代码	30	)1117		
变动类型 (可多 选)	增加	□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否②		
2. 本次权益	变动情况	兄					
股份种类(	A 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	比例 (%)		
A 股		2, 146, 300		1.	6616		
合 计		2, 146, 300		1.	1. 661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	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	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记			
(可多数	<b>违</b> )	国有股行政划		执行法院裁定	Ē □		
		取得上市公司	发行的新股 □				
		赠与		表决权让渡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	股份	10, 066, 640	7. 7934	7, 920, 340	6. 1318		
其中:无限 股份	售条件	2, 146, 385	1. 6617	85	0. 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20,255 6.1317 7,920,255 6.1317					6. 131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 行已作出的承诺、 意向、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 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副总经理朱伟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560,3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18%),计划在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和/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64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4%)。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承诺、意向、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					
违反《证券法》《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					
法》等法律、行政	是□   否团				
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本所					
业务规则等规定的					
情况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					
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   否团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					
表决权的股份					
6. 30%以上股东增持	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一)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 总股本 比例 (%)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11日	40. 78	493, 700	0. 3822
朱伟华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21日	37. 31–37. 75	797, 930	0. 6177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25日	38. 00	1, 348, 370	1. 0439
		小计	_	2, 640, 000	2. 0438

朱伟民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11日	40. 91	601, 200	0. 4654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19日-2025年11月21日	37. 51–37. 78	690, 400	0. 5345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25日	38. 00	473, 300	0. 3664
	小计 —			1, 764, 900	1. 3664
合计				4, 404, 900	3. 4102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 名称 ———————————————————————————————————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伟华	合计持有股份	10, 560, 340	8. 1756	7, 920, 340	6. 131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 640, 085	2. 0439	85	0.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 920, 255	6. 1317	7, 920, 255	6. 1317
朱伟民	合计持有股份	7, 059, 605	5. 4654	5, 294, 705	4. 099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764, 902	1. 3664	2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 294, 703	4. 0991	5, 294, 703	4. 0991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 (三) 其他相关说明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伟华先生和朱伟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情形。
- 3、朱伟华先生和朱伟民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朱伟华先生和朱伟民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朱伟华先生及朱伟民先生严格遵守其所做出的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 1、朱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 2、朱伟华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